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F SECURITIES CO., LTD.

廣發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廣發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zse.cn) 及中國報章刊發的《關於召開 2017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提示性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廣發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孫樹明
董事長

中國，廣州
2017年10月24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孫樹明先生、林治海先生、秦力先生及孫曉燕女士；非執行董事尚書志先生、李秀林先生及劉雪濤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雄先生、湯欣先生、陳家樂先生及李延喜先生。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7-07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曾于2017年9月1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还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相关规定，现再次将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特别提示：

本通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编制，H股股东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gf.com.cn）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涉及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转融通业务相关账户、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深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参与深股通上市公司网络投票实施指引》等有关规定执行。

一、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授权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

3.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7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时开始；

（2）A 股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五）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10 月 26 日（星期四）下午 15：00 至 2017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 A 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A 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A 股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7 年 10 月 19 日。

7.出席对象：

（1）A股股东或其代理人：凡2017年10月1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H 股股东登记及出席，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gf.com.cn）向 H 股股东另行发出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通知；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律师代表及其他中介机构代表；

（5）根据法规应当出席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2楼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全部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具体审议议案如下：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已于2017年6月9日由中国证监会正式颁布，并于2017年10月1日起生效施行。该办法对2008年7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券公司合规管理试行规定》进行了较大修订，现根据该办法及监管要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特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的上述修订，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1）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的规定、境内外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进行调整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对《章程》文字、章节、条款、生效条件等进行调整和修改）；（2）办理公司《章程》向监管部门申请核准/备案的相关手续；（3）办理因公司《章程》修订所涉及的工商登记变更等相关手续。

公司《章程》（草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并经监管部门核准后生效。在此之前，现行公司《章程》将继续适用。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 2017 年 8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及《章程》条款变更新旧对照表。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股东大会作出决议需要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已于 2017 年 6 月 9 日由中国证监会正式颁布，并于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生效施行。该办法对 2008 年 7 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证券公司合规管理试行规定》进行了较大修订，现根据该办法及监管要求，公司拟对《广发证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 2017 年 8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及《监事会议事规则》条款变更新旧对照表。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出席回复

拟出席现场会议股东（亲自出席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应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 17:00 前，将出席会议的书面回执以专人送递、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送达至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会议登记方法

1.A 股股东

（1）登记方式：现场或信函、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2017 年 10 月 20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00—17：00

（3）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39 楼董事会办公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法人股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股东单位公司印章，单位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1）和出席人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的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代理人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原件及复印件）、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1）、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受托人身份证复

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H股股东

详情请参见本公司于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网站(www.gf.com.cn)向H股股东另行发出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三）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电话：020-87550265，020-87550565；传真：020—87554163；电子邮箱：gfzq@gf.com.cn。

（2）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39楼，邮政编码：510620。

（3）联系人：王硕、敖重淼。

（四）会议费用

出席会议的股东费用自理。

五、A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A股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2。

六、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附件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特此通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776，股票简称：广发证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特授权如下：

一、代理人□有表决权/□无表决权

二、本人（本单位）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表决事项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00	**总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三、本人（本单位）对审议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本公司股票性质：

□国有法人　□境内一般法人　□境内自然人

□境外法人　□基金、理财产品等

委托人持有本公司股票数量：　　股

委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联系地址及邮编：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联系电话：

注：本授权委托书各项内容必须填写完整。本授权委托书剪报或复制均有效。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76；投票简称：广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于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 年 10 月 27 日（星期五）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陆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10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10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A股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